

少数民族史志丛书

# 白族簡史簡志合編

(初 稿)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編

# 白族簡史簡志合編

(初稿)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云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調查組編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63年·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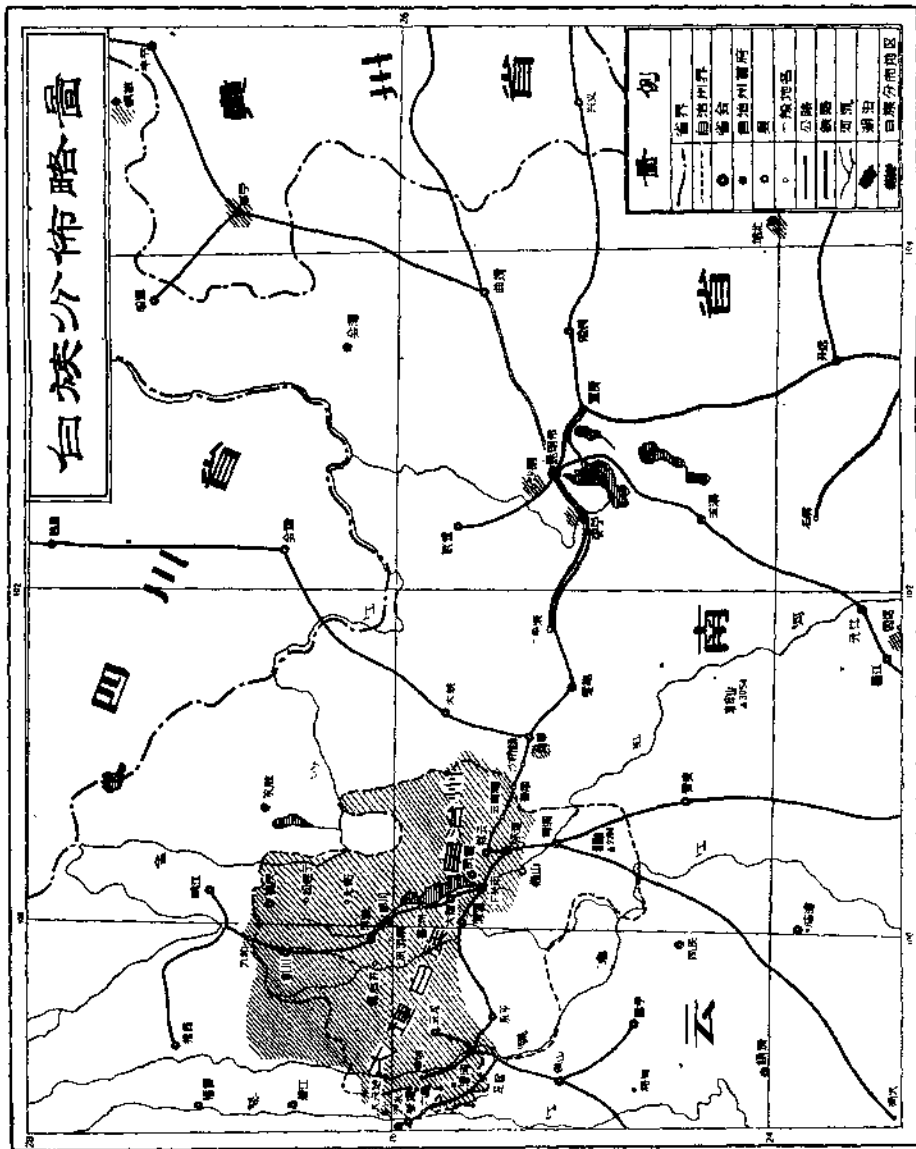
## 前 言

为了反映建国十年来党在民族工作方面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反映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和新的面貌以及新的民族关系，闡述党的民族政策，同时向全国人民进行一次广泛的爱国主义和民族政策的教育，根据中央指示的精神，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曾在1958年組織所內外大批人員，分赴全国各少数民族地区，一面繼續进行社会历史調查（这一工作从1956年即已开始），一面开始編写《少数民族史志丛书》（各少数民族的簡史、簡志或簡史簡志合編），到1959年底，大部分书稿都已写出初稿。

这几年来，虽經迭次修改，質量有所提高，但仍然存在不少缺点甚至錯誤。現在不加改动的把这些初稿印刷出来，一方面为了保存資料，免于散失；另一方面更重要的目的，則是为了便于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見，以便今后能够組織适当力量加以修改、充实和提高，逐个的达到公开出版的要求，因此，我們希望各地的有关党政机关的领导同志、科学工作者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干部和群众，能够多給我們以批評和指正。

1963年10月

# 白族分佈略圖



# 目 录

## 白族分布图

### 第一章 緒 論 ..... [ 1 ]

#### 第一节 概述 ..... [ 1 ]

#### 第二节 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 ..... [ 5 ]

#### 第三节 族源和形成 ..... [ 20 ]

### 第二章 原始社会和奴隶社会 ..... [ 23 ]

#### (公元前至公元十世紀)

#### 第一节 古代文化遺址和遺物 ..... [ 23 ]

#### 第二节 传说和遺迹中所反映的原始公社制度 ..... [ 32 ]

#### 第三节 汉代洱海地区的政治和經濟 ..... [ 34 ]

#### 第四节 蜀汉至唐初洱海地区經濟的发展和变化 ..... [ 40 ]

#### 第五节 南诏奴隶制政权下的洱海地区的經濟生活 ..... [ 45 ]

### 第三章 封建社会的形成和发展 ..... [ 62 ]

#### (公元十世紀至十九世紀)

#### 第一节 大理国的封建农奴制 ..... [ 62 ]

#### 第二节 元代白族社会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的产生 ..... [ 74 ]

#### 第三节 明、清白族社会封建地主所有制的发展 ..... [ 80 ]

#### 第四节 明、清白族人民反封建的斗争及与 各族人民之間的友好关系 ..... [ 100 ]

### 第四章 古代的科学文化 ..... [ 109 ]

### 第五章 帝国主义的侵入和反帝国主义反封建

#### 主义的斗争 ..... [ 123 ]

#### (1840——1919)

#### 第一节 帝国主义的侵入和近代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化 ..... [ 123 ]

|                                          |         |
|------------------------------------------|---------|
| 第二节 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斗争·····                  | [ 143 ] |
| 第六章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白族地区的经济、<br>政治和人民的革命斗争····· | [ 160 ] |
| (1919——1949)                             |         |
| 第一节 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的加深·····                    | [ 160 ] |
| 第二节 反动黑暗的政治统治·····                       | [ 172 ] |
| 第三节 人民的革命斗争·····                         | [ 179 ] |
| 第四节 近百年的科学文化·····                        | [ 191 ] |
| 第七章 白族地区的解放和民主革命的胜利·····                 | [ 203 ] |
| 第一节 白族地区的解放和解放初期的工作·····                 | [ 203 ] |
| 第二节 翻天覆地的土地改革·····                       | [ 212 ] |
| 第三节 经济恢复工作的胜利完成·····                     | [ 219 ] |
| 第八章 社会主义革命和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完成·····             | [ 223 ] |
| 第一节 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                    | [ 223 ] |
| 第二节 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伟大成就·····                  | [ 237 ] |
| 第三节 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               | [ 240 ] |
| 第九章 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伟大胜利·····                   | [ 245 ] |
|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的建立·····                       | [ 245 ] |
| 第二节 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伟大胜利·····                   | [ 251 ] |
| 第十章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                    | [ 258 ] |
| 第一节 总路线和人民公社·····                        | [ 258 ] |
| 第二节 人民公社的巩固和发展·····                      | [ 261 ] |
| 第三节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伟大胜利·····               | [ 266 ] |
| 附录：驳斥帝国主义分子对白族古代史<br>几个问题的篡改·····        | [ 273 ] |

---

# 第一章 緒 論

## 第一节 概 述

白族是我国西南边疆的一个具有悠久历史和文化的少数民族。自称“白子”或“白尼”，“子”、“尼”都是汉语中“人”的意思。由于居住地区的不同，在他称方面过去有所分歧：居于大理、昆明一带的白族，汉语称之为“民家”；居于维西、兰坪一带的白族，纳西语称之为“那馬”；居于碧江、泸水一带的白族，傈僳语称之为“勒墨”；而居住在贵州威宁的白族，他们共有九姓，又被称为“九姓”等。但他们的自称则相同。1956年在建立大理白族自治州时，人民政府根据广大白族人民的意愿，采用了“白族”这个称谓作为本民族的通用族称。

白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语支。由于历史上大量汉族人民不断融合于白族之中；而白族人民又长期地学习先进汉族文化，因而，白语中含有大量汉语词汇，大部分白族人民通晓汉语，而居住在白族地区的汉族人民也使用白语；千百年来，汉文一直是白族人民所习用的通行文字。

白族人口约60多万，分布于云南省的各自治州和专区、贵州

省的毕节专区和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以及四川省的西昌专区。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以云南省西部洱海地区为其主要聚居区。1956年在这里建立了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州内居住着白、汉、回、彝、傈僳、苗、纳西、佤、藏等民族，共157万人。其中白族有524,000人，占云南白族总人口的90%左右，占自治州总人口33%。自治州面积有三万三千多平方公里，自治州人民委员会设在下关市。

白族地区位于云贵高原，大部属西南峡谷区。横断山脉的云岭、怒山等山脉縱貫其間。西部构成縱深的河谷，澜滄江、怒江奔騰南泻；峭壁万仞，林木森荣，溪瀑飞流，景色壮丽。东部地势开闊，金沙江浩蕩东流，点蒼山雄峙于洱海之滨；山川明媚，村落星罗，阡陌縱横，禾稼蔽野。这些高山大河、平疇綠野，不仅为祖国錦綉河山增色，而且提供了丰富的物产资源。

金沙江西南的洱海地区，气候温和，土壤肥沃，是发展农业的良好地区。解放后，白族和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大兴水利，改良耕作技术，使这块肥美的土地成为云南的主要粮棉产区之一。主要的农产品有米、麦、豆类、瓜类、薯类、玉米、菜蔬、棉花、甘蔗、烟叶、油菜等。而下关市加工的沱茶、砖茶和紧茶，远銷川藏及南洋一带。这里还盛产水果，品种有30多种，以大理雪梨、宾川桔柑尤为有名。

在地下蘊藏着丰富的矿藏。解放后經初步勘探，有煤、鉄、銅、鉛、銀、金、水銀和稀有金屬30多种，煤、鉄、銅、鉛尤为丰富，为支援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設和白族地区社会主义工业化提供了物質基础。經過全民性的大办鋼鉄銅运动和工业生产大跃进，使千百年来长眠地下的丰富矿藏翻了身，許多过去荒无人迹



的地方，建起了新的厂矿。白族地区是云南省的主要盐产区之一。解放后改变了历史上落后的手工操作，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机械开采，其中洱源的乔后盐场将发展成为综合性的化学工业基地。大理还出产举世闻名的“大理石”，美观精致，行销中外。

农村中家畜家禽成群，牛、马、骡、羊遍山岗，猪、鸡、鹅、鸭满栅栏。邓川乳牛茁壮多乳，制成乳扇、乳饼、炼乳、奶粉供应各地。鹤庆火腿、永平腊鹅都很有名。

深山中生长着大量的原始森林，为基本建设提供了大量的建筑木材。山上还出产香蕈、木耳、鸡棕等美味菌类和茯苓、贝母、党参、珠子参等药材。有虎、豹、熊、猴、鹿、野猪、岩羊、九节狸、野兔、雉鸡、火雀等禽兽，提供给人们以丰富的山珍、皮毛以及鹿茸等珍贵药材。江河湖沼中盛产鱼类，洱海弓鱼细嫩多子，甚为有名。

解放前白族地区的交通甚为不便。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从根本上改变了白族地区历史上交通闭塞的落后面貌。特别是自1958年大跃进以来，交通运输业有了飞跃的发展。公路有以下关市为中心的滇緬、滇藏、海（坝庄）孟（定）等干线外，各地还整修和新修了许多支线。最近通车的瓦（窑）碧（江）公路，使素称交通闭塞的怒江地区大为改观。现在已县县通汽车，大部分公社通马车。洱海中客轮和拖轮航行于上下两关之间，金沙江上游鹤庆中江至永胜金江之间新辟了航线。这些水陆交通路线的开辟，对促进物资交流，繁荣经济，加强白族地区和祖国各族人民的联系，都起着重大的作用。

距今约二三千年的以前，洱海地区的居民就已经生息在这块美丽富饶的地方。公元前二世纪，汉皇朝在这里设立了郡县，洱海

地区已成为祖国大家庭的一部分。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的白族、汉族和其他各族人民，共同用辛勤的劳动、卓越智慧和英勇的斗争精神，在长期与自然作斗争和与阶级敌人作斗争中，结成了亲密的友好关系，发展了白族地区的经济，创造了丰富的文化，历史上有过不少的科学家、政治家、史学家、文学家和艺术家。远在公元前四世纪左右，洱海地区人们已会制造铜器。距今一千多年，已经培植了木棉，织出当时闻名的“懂华布”。公元八世纪，已掌握了优秀的冶炼技术。距今约一千年，就已造出了优良的纸张，南诏画卷和钞本佛经一直保存到今天。公元十世纪以后，大理国的手工艺品闻名全国，在七百年前已有了刻版印刷。此外，还有很多创造和发明。在一千年以前，白族人民开始应用汉文和用汉字记白语，把本民族的历史、科学和文化成就记录下来。公元八至十三世纪，洱海地区曾经是云南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白族和其他各族人民发挥了卓越的艺术天才，创造和留下了丰富的著名文物古迹。唐代建筑的三塔，高58公尺，矗立云霄；剑川石宝山的石窟造像，栩栩如生；元明时期建筑的鸡足山佛寺，结构雄伟。其它如蛇骨塔、圣源寺、德源城、巍宝山、铁柱庙、高河（洗马塘）、天生桥、南诏碑、温泉等名胜古迹，不仅是各族劳动人民假日休憩和中外人士游览之所，也是研究白族史的重要文物参考资料。白族人民在科学文化上的成就，丰富了祖国文化遗产的宝藏。

白族社会和其他各民族社会一样，经历过长期的没有剥削、没有阶级的原始公社阶段。大约在公元一世纪左右，白族地区开始发生了阶级分化。从那时起，历代的奴隶和封建统治者残酷地压迫和剥削广大劳动人民。富有革命传统的白族人民和汉族人民

及其他各民族人民一道，掀起了无数次的反抗奴隶主和封建统治者的英勇斗争，推动了白族社会的不断向前发展。但是由于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没有先进工人阶级的领导，结果都失败了。

1949年夏，白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和其他各族人民一道，开展了游击战争，终于在1949年底获得了解放。

解放以后，在党的领导下，白族人民粉碎了封建剥削制度，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辉煌成就。1958年，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光辉照亮了白族地区，白族人民掀起了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并和其他各族人民一样，基本上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现在，白族人民正高举着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积极响应党提出的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号召，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精神，在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上奋勇前进。

## 第二节 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

### 一、风俗习惯

#### 服 饰

白族人民有自己的民族服饰。一般说来，男子的服装各地大体相同，妇女的服饰则各地有着差异。由于白族人民长期与汉族及其他少数民族人民亲密相处、文化交融，在服饰上也采用或吸收了其他民族的特点。住在大理等中心地区的白族，常爱穿着汉族的服装；住在彝、纳西、傈僳等民族聚居区的白族，其服饰也多与当地聚居民族的服饰相近。

大理等中心地区白族男子的服飾，头纏白色或蓝色的包头，身着白色的对襟衣和黑領褂，下穿白色或蓝色长裤，肩挂綉着美丽图案的挂包。碧江四区一带白族（勒墨人）男子在对襟衣外，加穿一件长可过膝的麻布坎肩，下着宽褲衩，肩挂一把护身长刀和一个花布袋，項間佩挂数串彩色珠子。大理海东的男子，头戴瓜皮帽，足穿白布袜和“云头”紅鞋，身穿短大襟上衣，套以麂皮領褂，外面还加穿几件布質或綢質領褂，謂之“三滴水”；腰系綠絲褲带，挂以麂皮或綉花兜肚。

至于白族妇女的服飾，大理一带多穿白色上衣，外套黑色絲絨領褂，下著蓝色寬褲，腰系綴有綉花飘带的短围腰，足穿綉花的“百节鞋”；臂环紐絲銀鐲，指戴琉璃銀戒指，耳墜銀飾，上衣右衽佩着銀質的“三須”、“五須”；已婚者挽髻，未婚者垂辮于后或撒辮于头，都纏以綉花、印花布或彩色毛巾的包头。劍川一带的未婚女子则戴小帽或滿布銀鈴的“鼓釘帽”、帽簷高翘的“魚尾帽”。居住在丽江九河的白族妇女的領褂，多为襖袖，袖、脚襕有花边，披着背有七星图案的輕軟羊皮。保山阿石寨白族妇女所穿的对襟衣，前襟齐腰，后襟及脛，臂套彩色袖筒，前系长可及地的围腰。碧江白族妇女的服飾，头戴鑲有海貝和白色草子的花圈帽，項佩十数串彩色珠子，身穿黑色或花色短衣，腰围前后鑲着三道海貝和珠子的綉花围裙，赤足。大理海东新婚女子的发飾，梳“凤点头”，（凤头、凤背、凤翅、凤尾俱全），身着大襟大滾的紅綠衣褲；青年妇女也戴“鼓釘帽”。

总的說来，白族人民的服飾美观大方，有着明显的民族特色。而白族妇女穿戴的刺綉和精巧的首飾，反映了白族地区手工藝品的較高发展水平。但在国民党反动派的黑暗統治时代里，一

般白族劳动人民特别是山区的白族劳动人民，生活穷困不堪，多以麻布为衣。而不劳而获的地主阶级和资本家们却是遍体绫罗，极为奢侈。解放后，白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消灭了剥削制度，发展了生产，生活已逐步得到改善，现在不但每人都有心爱的秋夏衣服和厚暖的冬装，而且民族服装也向着更有利生产、更美观大方的方面不断变化。

## 飲 食

平坝地区的白族人民，主食多为稻米、小麦；山区则以玉米、蕎子为主。副食品有各类菜蔬、野菜和多种山川特产。在反动派统治的年月里，除了一小撮地主阶级官僚富商吃的是山珍海味，酒肉盈桌外，广大劳动人民大都是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许多山区的农民终年不见一粒大米，常以野菜充饥。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结束了这种悲惨的生活，随着生产的发展，白族人民的物质生活有了显著的改善。

白族人民喜吃酸、冷、辣等口味，并善于腌制火腿、弓鱼、螺絲酱、油鸡棕、猪肝酢等各种味美可口的菜肴。白族人民喜喝烤茶。烤茶时，用一陶制小茶罐将茶叶烤黄，冲以沸水，顿时热气翻腾，芳香四溢。有客来家，必烧烤茶以待，每次只斟浅浅半杯；饮后口角留香，热渴顿解。大理等中心地区的白族人民，还喜欢一种别具风味的“生肉”（或称“生皮”），即将猪肉烤成半生半熟，再切成肉块或肉丝，佐以姜、葱、醋等作料食之。此外，还有用糯米酿制的白酒，用苍山雪炖梅和糖制成的“雪梅”，也都十分可口。

过去白族人民也有宰年猪的习惯。但在国民党反动派和地主

階級的殘酷削下剝，真正能杀年猪的除了地主富农以外，广大貧苦人民沒有多少能够宰杀。正如一首民歌中申訴的：“汗水滴在黃秧里，白米装进地主仓，天理在何方？牛屎馬糞穷人抓，一年收成一日飽，年猪宰南瓜。”

## 居 住

白族人民的住屋形式，壩区多为“长三間”村以厨房、畜廄和有場院的茅草房，或“一正两耳”、“三方一照壁”、“四合五天井”的瓦房；臥室、厨房、畜廄俱各分开。山区多为上楼下廄的茅草房、“閃片”房或篾笆房，炊爨和睡覺的地方常連在一起。高寒山区則是單間或兩間相連的“梁木房”，四壁全用橫木梁成。由于空隙大，屋內寒冷，每家都設有火塘御寒，臥榻設在火塘兩邊。火塘升着長年不滅的火，上面支着三腳架，用以架鍋煮飯。這裡既是主人的臥室和廚房，也是接待客人的地方。

解放前还有不少白族农民和搬运工人，在地主和資本家的殘酷压迫剝削下，生活极端貧困，常年栖息岩洞、窑洞和极为簡陋的高棚，風雨飄飄。但是一小撮寄生于人民身上的官僚、地主、資本家，不但住有“走馬轉角樓”的大瓦房，有的还有洋樓大廈；庭院深幽，雕梁画栋，室內陈設非常华丽。他們还在許多名胜地区盖有別墅，修建花园，以供自己享乐。

解放后白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消灭了剝削制度，不仅分到了房屋和家具，結束了住岩洞、窑洞、高棚的情况，就是上楼下廄的情况也在逐步的改变着，高寒山区的“梁木房”多已改为板筑房。

## 家庭和婚姻

解放前白族社会中的家庭組織，基本上是小家庭制。家庭中弟兄成婚后，即行分居；父母則选择跟一个儿子同住，一般多从幼子。也有少数“四代同堂”的大家庭，但多是地主階級。

白族社会中只有男子才有繼承财产的权利。繼承者首先是儿子；有女无子的，可以招贅女婿，叫做“討实子”；无儿无女的也可以抱养同族弟兄的子女（过繼）或“养子”。但都必须取得家族同意；贅婿和养子要改名换姓，才能取得财产繼承权，所生之子就是这一家庭的繼承人。妇女无财产繼承权，在家庭中不能作主，社会上沒有权利。所謂“母鸡做不得三牲”一語，正充分反映了封建家长制家庭中的妇女，处于极其卑下的地位。

白族的宗族和家庭成員之間的輩分很严。祖父母、父母伯叔間的行輩有严格的次序，平輩的兄弟姐妹之間，也以“长支为大”；凡屬哥哥姐姐的子女，不論比弟妹子女的年龄大或小，都一律叫他們为哥哥或姐姐。

白族社会盛行封建宗法制度。宗族內部族长的权力很大，一切族內的事务和糾紛，必須經由族长处理解决方为有效。而族长一职又多为封建地主所把持，因而封建宗法制对巩固封建地主經濟，維護封建秩序起着很大的作用。

白族婚姻基本上是一夫一妻制。解放前一般除同姓同宗不婚外，不論本民族內部或与其他民族之間都可通婚。碧江的白族則堂兄弟的子女也可婚媾。海东地区姑表婚有优先权。婚姻一般均由父母包办，要門当戶对，“八字”相合。訂婚时，男家要送酒、猪肉、茶、糖、衣料、首飾和聘金給女家。訂婚后，凡逢年

过节都得向女家送礼，直到結婚为止。如中間男方停止送礼或女家不收，就表示废婚。因此，从五六岁就訂婚的人家，单是年年送礼就是一项很大的負担；再加上訂婚和結婚时要送厚重的礼金和大开筵席，至少要用云南銀币三、四百元。許多貧苦人家为了娶妻，不得不向地主、商人借債或出卖土地；在高利貸剝削之下，有的人家到儿女长大后，結婚时所欠的债务还未付清。这种礼金的需索和大开筵席的鋪张，實質上就是买卖婚姻。解放前废婚时，有的賠还財礼，有的不賠財礼。白族一般都不輕易离婚；离婚时由丈夫写出“休书”，女方得到“休书”后方可自行改嫁。

在边远地区和部分山区，为了增加家庭中的劳动力，家长往往給不滿十岁的男孩娶上一个成年的媳妇，造成許多妇女終生的痛苦，因而也有起来反抗或逃回娘家独立生活的。住在碧江的白族，其婚姻虽也从小由父母代訂，但子女长大后如不願意，仍可以废婚。

与“一夫一妻”并行的是“一夫多妻”。一般的多妻，有些是缺乏子嗣，其根源主要是受“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封建倫理支配和解决财产的繼承問題。而地主資本家的多妻，則主要是玩弄妇女。寡妇一般不能再嫁，再嫁后不仅受人歧視，而且失去对前夫财产的使用权，再嫁时的聘金也要为前夫家所得。有些地方的白族有“轉房”的习惯。如云龙的山区，当兄长死后，寡嫂可以轉給弟弟，称为“叔就嫂”。而丽江的白族則弟媳可以轉給哥哥，寡嫂則不能轉給弟弟，据說是因为“长兄为父，长嫂为母”的緣故。解放前的白族妇女虽然受到封建礼教的束縛，統治者又尽力宣传所謂“守节”，树立“貞节牌坊”，但是一般貧苦妇女由于丈夫死后生活困难，加以妇女在社会上地位的卑賤，不



堪家族的欺凌，起而改嫁的也不少。

总之，在封建社会里，白族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是很低的，常受公婆的虐待，丈夫的欺凌，因而家庭中婆媳不和，夫妻反目的事普遍发生。解放后，随着封建制度的彻底摧毁，特别是婚姻法的贯彻执行，一种父子和睦、兄弟亲善、夫妻恩爱的和睦团结的家庭已经建立并发展起来，在这种家庭里，白族的男女老幼获得了从来不曾有过的真正“天伦之乐”。

## 丧 葬

白族丧葬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有所变化。明代以前因受佛教的影响盛行火葬，以后则改为棺葬。男子死后一般即行装殓，女子死后则必须等候娘家人亲临。装棺后一般有“三不留”的说法，停柩在堂三天左右即行择地安葬；有的为了择吉，也有停上十天半月的。停柩期间，一般请道士念经，“超度”亡人。但少数官僚、地主和资本家则停柩在堂往往是一月两月，并大摆筵席。出殓时伞盖瞻望，车马如龙，极尽奢侈。

大理海东地区，人死后由族长主丧，族长根据死者家庭的社会地位和经济状况决定丧事的大小。出殓前一般有出帛、家祭等仪式，有的还要“祭方向”，为死者开道。

墓葬的型式很多，一般多为“一层轎”或“两道花門”，穷苦人只堆土为坟；而地主、官僚、资本家则竖“三碑四柱”、“城門洞”式的墓道，并立有石人、石馬、石獅等。

这些丧葬上的奢侈浪费是很大的。即使中等人家，一场丧事办下来的结果，也要弄到穷困的地步，至于一般的贫苦农民，则負債累累，被迫出卖土地以至破产。